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2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09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 93 号三木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补林向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上述提案为普通议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9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权登记日的股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因故不能出席者，可亲自签署个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代理人应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一）。

(2)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及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22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93号三木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

4、联系办法：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93号三木大厦17层

邮政编码：350005

联系人：江信建、李家祥

电话：0591-38170632、83341508

传真：0591-38173315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1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增补林向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方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的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32”。投票简称为“三木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9月28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28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